

证券代码：831359

证券简称：恒光股份

主办券商：招商证券

湖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换届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审议并通过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审议并通过。

提名曹立祥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,565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3.21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李正蛟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张辉军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朱友良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85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36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唐辉尧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蒲也平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

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尹笃林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陈谦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文颖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胡建新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2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李小月女士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 1 日前以邮件或公司 OA 协同办公平台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 7 人。

会议由董事长曹立祥先生主持。

本次监事会会议召开 1 日前以邮件或公司 OA 协同办公平台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实际到会监事 5 人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建新先生主持。

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☐是 ☒否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换届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董事换届由上一届董事连任，本次监事换届减少了监事总人数，换届对生产经营无不利因素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一、《湖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二、《湖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湖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2月4日